

2022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5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6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1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3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4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5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6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18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19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19
五、预算绩效信息	20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41
七、国有资产信息	43
八、名词解释	44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45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417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88.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988.14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17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专用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988.14	本年支出合计	988.14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988.14	支出总计	988.14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417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988.14	988.14	988.14							
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8.14	988.14	988.14							
3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988.14	988.14	988.14							
4	2101501	行政运行	908.14	908.14	908.14							
5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80.00	80.00	80.00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417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988.14	908.14	80.00			
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8.14	908.14	80.00			
3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988.14	908.14	80.00			
4	2101501	行政运行	908.14	908.14				
5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80.00		80.00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17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88.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988.14	988.14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417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专用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988.14	本年支出合计	988.14	988.14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417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7	收入总计	988.14	支出总计	988.14	988.14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17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988.14	908.14	80.00
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8.14	908.14	80.00
3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988.14	908.14	80.00
4	2101501	行政运行	908.14	908.14	
5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80.00		80.0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417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908.14	776.38	131.76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1.90	621.90	
3	30101	基本工资	163.41	163.41	
4	30102	津贴补贴	171.30	171.30	
5	30103	奖金	17.30	17.30	
6	30107	绩效工资	30.80	30.80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42	69.42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77	29.77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7.84	87.84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06	52.06	
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76		131.76
12	30201	办公费	13.90		13.90
13	30207	邮电费	25.96		25.96
14	30208	取暖费	5.49		5.49
15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0		20.00
16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17	30215	会议费	3.00		3.00
18	30216	培训费	6.18		6.18
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0		0.80

417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档次	1	2	3	4	5
20	30228	工会经费	4.98		4.98
21	30229	福利费	6.23		6.23
2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97		35.97
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		2.25
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48	154.48	
26	30302	退休费	18.57	18.57	
27	30305	生活补助	1.10	1.10	
2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81	134.81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17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17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417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资金性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80	2.80		
2	“三公”经费小计	2.80	2.80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 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2.00	2.00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9	三、公务接待费	0.80	0.80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2022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根据《邢台市医疗保障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邢台市医疗保障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省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法规、规章、政策、制度、规划和标准。负责拟订全市医疗保障政策、制度、规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完善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组织建设智能监控平台，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并组织实施。

(三)组织制定全市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参保筹资和保障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政策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拟订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方案及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

(四)贯彻落实全省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以及相关动态调整机制，贯彻执行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

(五)贯彻落实省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依法管理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价格政策执行情况。建立完善药品、医用耗材和医疗服务价格监测信息发布制度。

(六)贯彻落实省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做好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有关工作。

(七)制定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定点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医疗费用和医药价格、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贯彻落实省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机构规格正处级，经费保障形式为财政拨款。机关编制 24 名(行政编制 20 名，锁定事业编制 4 名)。正科级领导职数 5 名、副科级领导职数 4 名。处级领导职数设置另行明确。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机关公文审核、文电、机要、督办、保密、信访、档案、值班、标准化建设、安全保卫和局内应急管理。组织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负责信息宣传、组织网络实情监测及应对工作。制定政务公开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窗口单位建设等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群工作。承担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考核奖励、教育培训及队伍建设等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干部工作。指导所属单位离退休干部工作。

(二)规划财务和法规科。组织拟订医疗保障工作规划。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综合统计工作。负责编制全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和年度基金财务报告。承担机关和所属单位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内部审计工作。推进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组织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法律事务工作。

(三)待遇保障和医药服务管理科。拟订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统筹推进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组织拟订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省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以及相关动态调整机制，贯彻执行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拟订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协议和支付管理、异地就医管理办法和结算政策。组织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组织开展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技术的经济性评价。

(四)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科。贯彻执行省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价格政策和管理办法。贯彻落实省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规范、一次性医用耗材目录。制定和调整市县公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价格。依法管理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价格政策法规执行情况。组织实施药品、医用耗材和医疗服务价格监测信息发布工作。落实省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配送及结算管理政策。组该实施市级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工作。推进招标采平台建设。

(五)基金监管科。拟订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规范医保经办业务，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行政	正处级	财政拨款
邢台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邢台市医疗保险监控稽核中心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市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邢台市

医疗保障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情况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2年预算收入总额988.1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预算收入988.14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88.14万元）。

2、支出情况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邢台市医疗保障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2年支出预算总额988.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08.14万元，项目支出80万元。

支出包括：卫生健康支出988.14万元，包括医疗保障管理事务988.14万元，其中行政运行908.14万元，医疗保障经办事务8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2年预算收支安排988.14万元，较2021年874.96万元增加113.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13.18万元，增加原因为人员工资调整；项目支出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包括邢台市医疗保障局的日常公用经费，共计安排131.76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正常办公的基本需要和维持单位日常业务运转，包括：办公及印刷费、办公用房水电费、邮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招待费、福利费、劳务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维修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和其他费用。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2.8万元，较2021年预算2万元增加0.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与2021年一致；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1年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与2021年一致；公务接待费0.8万元，较2021年0万元增加0.8万元，原因是由于是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试点，有可能有省局及其他地市调研。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坚决落实省、市要求部署，聚焦“保五争三拼第一”目标，抓实抓细抓落地，以奋发有为的姿态，推动全市医疗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一是奋力做好全民参保工作。确保参保率不低于去年，确保始终保持全省第一；二是积极稳妥推进DIP国家试点改革，建立完善的付费方式相关配套政策和措施，医疗保障政策已落实数量达到应落实数量的90%以上；三是稳步实施市级统筹和门诊统筹改革，建立健全严密有力的监管制度。完善“医保支付+基金监管”一体化管理模式，实际监管数量达到应监管数量的90%以上；四是积极构建全市统一的经办服务工作机制。持续强化全市医疗保障系统行风建设和窗口建设，实现市县乡村全覆盖，业务办理群众满意人员数量与全部受调查人员数量的比率 $\geq 90\%$ ；五是全面完善长期护理保险政策制度，长期护理保险完成进度与计划进度的比率 $\geq 85\%$ ；六是积极落实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政策，药品集中采购数量与省局要求落实数量的比率 $\geq 90\%$ 。

（二）分项绩效目标

1、进一步完善医疗保障政策制定、管理及实施，提高医疗保险待遇水平，继续完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建设

绩效目标：完善医疗保险政策，提高医疗保险待遇水平，推动长期护理保险改革并组织实施，巩固医疗救助覆盖范围，确保政策落地生效，确保待遇落实到位。

绩效指标：医疗保障政策已落实数量达到应落实数量的90%以上；推进居家护理业务全覆盖，长期护理保险完成进度与计划进度的比率 $\geq 85\%$ ，医疗救助享受待遇人数达到应享受待遇人数的90%以上。

2、进一步完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相关政策制定、管理及实施，提高医疗保障水平

绩效目标：继续深化医保制度改革，完善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政策，提高医疗保障水平，规范医药价格管理，确保相关政策落实到位，提高药品招采占比。

绩效指标：医疗保障政策已落实数量达到应落实数量的90%以上，医疗保险报销事项规定时限内完成报销数量达到应报销数量的90%以上，医药价格实际监管数量达到应监管数量的80%以上，医保监管已查处案件数量达到应查处案件数量的80%以上，药品、医用耗材招采计划已完成数量达到计划数量的90%以上。

3、加强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确保基金安全

绩效目标：强化基金监管，确保医疗保障基金运行安全。

绩效指标：基金实际监管数量达到应监管数量的90%以上；已查处案件数量达到应查处案件数量的90%以上。

4、提高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水平

绩效目标：提高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水平，确保医疗保障待遇落到实处。

绩效指标：医疗保险待遇规定时限内完成报销数量达到应报销数量的90%以上，参保人员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完善制度建设

制定完善医保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工作保障制度等，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将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项改革措施，有效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环节，建立健全医疗保障领域预算绩效管理的路径和制度体系。成立由局主要领导同志任组长的预算绩效工作领导小组，分设多个业务小组，建立统筹协调、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合力推进的工作机制。围绕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和分类绩效目标，细化工作方案，明确责任主体、实施进度要求，确保如期完成。

2、加强支出管理

细化、量化我局年度工作的内容并进行科学分析，将有限的财政资金对照医保年度工作合理分配到每个业务科室、每件具体事项。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及时支付资金、6月底前细化代编预算、按规定及时下达资金等多种措施，确保支出进度达标。规范财政资金使用和管理，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更好地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3、加强绩效运行监控

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结合第三方力量，成立专门的评

价工作小组，制定科学评价办法，对政策和项目资金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以及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全方位评价，及时发现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并研究解决对策。评价过程要最大程度信息公开，运用法律、经济和行政手段规范、管理和保障预算绩效工作的有效推进，做到程序规范、方法合理、结果可信。

4、做好绩效自评

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谁花钱、谁负责，谁牵总、谁主责”的原则，明确业务单位（处室）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充分调动各项目主管单位（处室）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由业务单位（处室）负责科学制定分管项目和内容的中期、终期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动态收集评估数据信息，开展预算绩效中期评估、终期评价，落实整改措施等。按照领导小组指示，配合领导小组办公室开展分管项目及内容的预算绩效管理具体工作，实现定项目就要抓绩效、分资金就要管绩效，确保财务与业务工作紧密衔接。

5、规范财务资产管理

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明确资产的管理模式、管理机构分工及职责，细化资产的配置、使用、报废和监督的工作流程，切实做到账实相符，确保固定资产安全完整，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6、加强内部监督

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全面监督和全程监督相结合，项目监督和部门的整体监督相结合，一般监督和重点监督相结合，既要监控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也要监控预算支出进度，发现问题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定期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7、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等

加强人员培训，通过组织开展多轮次、多角度的医保系统业务培训，提高各区（县、市）医保人员业务素质；加强调查研究，积极探索工作经验，结合各业务科室工作实际，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建议；加大宣传力度，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和部门网站，充分利用互联网服务平台，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邢台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填报单位（盖公章）：

部门名称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年度预算（万元）	年度收入预算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入	政府基金预算拨入	提前告知转移支付	上年结转	单位自筹	其它收入（含经营收入）
	988.14	988.14					
	年度支出预算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正常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其它支出	
988.14	776.38	131.76	80				
年度整体支出	2022 年收支预算内，确保完成以下整体目标： 目标 1：保障职工工资、福利正常发放，提高工作积极性，确保医保局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促进医保事业更快更好发展。						

绩效目标	<p>目标 2: 保障必要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医保局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促进医保事业更快更好发展。</p> <p>目标 3: 保障办公楼正常运转,及时支付水电暖、设备维修维护、保洁保安食堂等费用。</p> <p>目标 4: 及时结算各项办公业务开支,确保机关正常运转;深入开展药品集中采购工作,减轻患者负担,节约医保基金支出,提升医保基金使用效率,提高老百姓医疗保障水平;深化医保制度改革,严厉打击欺诈骗保,强化基金监管,确保医疗保障基金运行安全,确保医保基金的安全完整;继续完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建设,让参保人员及时享受医疗保险待遇,使参保人员的医疗费用能够及时报销,保障参保人员正常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提高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水平,确保医疗保障待遇落到实处。</p> <p>目标 5: 保障科室业务正常开展,医保工作平稳运转,促进医保事业更快更好发展。</p>				
绩效目标设立依据	<p>1、《邢台市医疗保障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2、《邢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邢台市基本医疗保险推行按病种分值结算定点医疗机构住院费用的实施意见》; 3、《河北省医疗保障事业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工作的通知》; 4、《邢台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邢台市市本级城镇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5、《市委会面深化改革重要改革举措实施规划(2014-2020年)》; 6、《邢台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意见》; 7《河北省医疗保险基金监管办法》; 8、《河北省医保基金监管方式创新试点建设实施方案》</p>				
年度整体支出目标 1	保障职工工资、福利正常发放,提高工作积极性,确保医保局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促进医保事业更快更好发展。				
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项目名称及金额(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人员经费(776.38万元)	产出指标	财政供养在职人员数量	61人	在编在岗人数
			退休人员数量	7人	退休人数
缴纳社会保险种类			6类	机关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职工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住房公积金	

			财政资金预算支出完成率	≥95%	累计支出数/预算数*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	≤110%	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职工出勤率	100%	按时上下班职工人数/职工总人数*100%
			人员工资保险等核算准确率	≥95%	实际发放缴纳工资保险等金额/预算发放缴纳工资保险等金额*100%
			工资保险等发放缴纳及时率	100%	及时发放缴纳工资保险等次数/应发放缴纳工资保险等次数*100%
			发放缴纳工资保险总成本	776.38 万元	发放缴纳工资保险总费用
			发放缴纳工资保险人均成本	12.72 万元	发放缴纳工资保险人均费用
		效益指标	医保综合业务工作完成率	≥95%	完成的年度业务工作/全年业务工作总数*100%
			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人员的比例	100%	年度考核合格以上人数/年度考核总人数*100%

			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完成的年度重点工作/重点工作总数*100%
			及时足额发放各类社会保障金数额提高率	≥3%	(当年及时足额发放各类社会保障金数额-上年及时足额发放各类社会保障金数额)/上年及时足额发放各类社会保障金数额*100%
			职工满意度	≥95%	满意人员数量占受调查人员比例
年度整体支出目标 2	保障必要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医保局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促进医保事业更快更好发展。				
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正常公用 (131.76万元)	产出指标	财政供养在职人员数量	61人	在编在岗人数
			发放遗属补助人数	1人	发放遗属补助人数
			单位供热面积	3449.11平方米	办公楼取暖面积
			单位公车数量	1台	单位公车数量
			单位办公用水量	≤7000吨	本年度办公用水吨数
			单位办公用电量	≤30万度	本年度办公用电度数
			人均公用经费成本	=7000元/人·年	人均公用经费成本
			每辆车平均运行成本	=20000元/车·年	每辆车平均运行成本
			用水的单位成本	=3.6元/吨	用水的单位成本
			取暖的单位成本	=30元/平方米	取暖的单位成本
			用电的单位成本	=0.52元/度	用电的单位成本

		产出指标	财政资金预算支出完成率	≥95%	累计支出数/预算数*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100%	(上年“三公经费”数-当年“三公经费”数)/上年“三公经费”数*100%
			冬季供暖达标率	≥95%	≥18度供暖天数/供暖总天数*100%
			正常公用经费核算准确率	≥95%	实际支付正常公用经费金额/预算正常公用经费金额*100%
			各项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95%	及时支付公用经费次数/应支付公用经费总次数*100%
			正常公用经费总金额	131.76万元	实际支付的办公经费成本
		效益指标	综合业务工作完成率	≥95%	完成的年度业务工作/全年业务工作总数*100%
			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完成的年度重点工作/重点工作总数*100%
			单位年度考核结果	良好以上	单位年度考核结果
			及时足额发放各类社会保障金数额提高率	≥3%	(当年及时足额发放各类社会保障金数额-上年及时足额发放各类社会保障金数额)/上年及时足额发放各类社会保障金数额*100%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满意人员数量占受调查人员比例
年度整体支出目标3	保障办公楼正常运转,及时支付水电暖、设备维修维护、保洁保安食堂等费用。				
整体支出	办公楼设	产出指标	电梯、中央空调、消防设施维保次数	≥1次	电梯、中央空调、消防设施保养情况

出绩效 指标	备维修维护等费用 (40万元)	保障4个月供暖	≥4个月	办公楼取暖时间
		保障取暖面积	=3449.11平方米	办公楼取暖面积
		日常维护修缮面积	≥3000平方米	维护修缮面积
		办公设施发生故障次数	≤3次	办公设施发生故障数量
		确保温度不低于18度	≥18度	办公楼内温度
		设备故障排除率	≥90%	及时排除的设备故障与全部发生故障的比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100%	(上年“三公经费”数-当年“三公经费”数)/上年“三公经费”数*100%
		食品安全达标率	≥90%	食品安全达标量与全部食品量的比率
		办公楼维修维保完成及时率	≤3天	及时完成维保费、防水、维修、保洁等
		办公楼取暖、电费维保费、防水、维修、保洁、食堂等，共计40万元	≤40万元	办公楼维修维护成本费用
	办公楼取暖、电费维保费、防水、维修、保洁、食堂等，人均成本约0.67万元	≤0.67万元	办公楼维修维护人均成本费用	
	效益指标	确保办公楼设施完好率	≥90%	完好的办公设备与全部设备的比率
		重点工作已完成占应完成比率	≥90%	完成的年度重点工作/重点工作总数*100%
满意度指标	在职人员满意度	≥90%	满意人员数量占受调查人员比例	
年度整体支出目标4	及时结算各项办公业务开支，确保机关正常运转；深入开展药品集中采购工作，减轻患者负担，节约医保基金支出，提升医保基金使用效率，提高老百姓医疗保障水平；深化医保制度改革，严厉打击欺诈骗保，强化基金监管，确保医疗保障基金运行安全，确保医保基金的安全完整；继续完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建设，让参保人员及时享受医疗保险待遇，使参保人员的医疗费用能够及时报销，保障参保人员正常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提高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水平，确保医疗保障待遇落到实处。			

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医保专项工作经费(30万元)	产出指标	科室正常运转数量	=7个	医保专项经费保障科室正常运转数量
			保障各类办公用品的数量	≥5000个	办公用品消耗份数
			印制医保文件数量	≥1万份	印制医保文件、宣传单、明白卡的数量
			因公出差人次	≥50人次	出差人员数量
			案件查处数量	≥80%	医保监管案件查处量与全部应查处案件数量比率
			药品集中采购数量与省局要求落实数量的比率	≥90%	药品集中采购数量
			保障参保人员数量	≥580万人	保障全市职工和居民共计约700余万人正常享受医保待遇
			工作完成合格率	≥95%	工作完成合格的年度业务工作/全年业务工作总数*100%
			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完成的年度重点工作/重点工作总数*100%
			设施设备正常运转率	≥90%	正常运转的设备数量/全部的设备数量*100%
			印刷品清晰率	≥90%	印刷品清晰的数量/印刷品总数量
			会议培训知晓率	≥95%	政策知晓人数/参加总人数*100%
			律师资质合格率	=100%	聘请3A级别以上律师事务所,所属律师持证率达到100%
			保障参保人员正常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到位率	≥80%	医保专项经费待遇到位率
			长期护理保险计划完成率	≥85%	长期护理保险完成进度与计划进度的比率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情况	≥95%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药品招采计划完成率	≥90%	招采计划已完成与计划的比率
			长期护理险待遇发放准确率	按规定标准100%报销	长期护理险待遇的发放标准
医疗救助待遇到位率	≥90%	医疗救助享受待遇人数与应享受待遇人数之间的比率			
综合业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及时完成的年度业务工作/全年业务工作总数*100%			
资金支付的及时率	≥90%	及时支付的资金次数/应支付的资金总数*100%			

			使参保人员的医疗费用能够及时报销	规定时限内报销	医保专项经费工作时限
			及时完成药品招采计划	在计划的时限内完成	药品招采计划完成时限
			按规定时间及时报销结算	规定时限内报销	长期护理险的报销时限
			直接受理举报线索规定时限内办结	规定时限内办结	举报案件办结时限
			用于办公费、文印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邮电费等,成本约30万元	≤30万元	医保专项经费成本费用
			用于办公费、文印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邮电费等,人均成本约0.5万元	≤0.5万元	医保专项经费人均成本
			费用核算准确率	≥90%	实际核算的费用/应核算的费用*100%
		效益指标	医保专项经费基金监管覆盖到位率	≥90%	基金监管按要求已监管范围与应监管范围比率
			确保医保基金的安全、完整	≥95%	医保专项经费基金安全保障情况
		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满意人员数量与全部受调查人员数量的比率
年度整体支出目标5	保障科室业务正常开展,医保工作平稳运转,促进医保事业更快更好发展。				
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非税收入弥补医保工作经费(10万元)	产出指标	财政资金预算支出完成率	≥95%	累计支出数/预算数*100%
			保障局内5个科室和2个中心工作正常运转,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7个	医保专项经费保障科室正常运转数量
			保障各类办公用品的数量	≥5000个	办公用品消耗份数

申报部			印制医保文件、宣传单、明白卡的数量	≥1 万份	印制医保文件数量	
			设施设备正常运转率	≥90%	正常运转的设备数量/全部的设备数量*100%	
			正常公用经费核算准确率	≥95%	实际支付正常公用经费金额/预算正常公用经费金额*100%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95%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合格量与全部工作量的比例	
			各项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95%	及时支付公用经费次数/应支付公用经费总次数*100%	
			办公费、文印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邮电费等共计 10 万元	≤10 万元	实际非税收入弥补的医保工作经费成本	
			办公费、文印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邮电费等人均约 0.17 万元	≤0.17 万元	实际非税收入弥补的医保工作经费人均成本	
		效益指标	综合业务工作完成率	≥95%	完成的年度业务工作/全年业务工作总数*100%	
			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完成的年度重点工作/重点工作总数*100%	
			单位年度考核结果	良好以上	单位年度考核结果	
		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保障市本级参保人员正常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切实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使群众满意	
		申报部	申报单位意见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部门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章）：	主管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经办人： 电话： 年 月 日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财政部门预算主管科审核意见	财政预算绩效科意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审核人： 年 月 日
	科室负责人签字：	科室负责人签字：

第二部分 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办公楼设备维修维护等费用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2022年1-12月确保电梯、中央空调、消防设施等定期维保维修，电梯、中央空调、消防设施保养一次，随报随修；全年水电暖供应到位，保障4个月供暖，配套设施完善，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梯、中央空调、消防设施维保次数	电梯、中央空调、消防设施保养一次，随报随修	≥1次	年度工作总结
	数量指标	办公楼取暖时间	保障4个月供暖	≥4个月	年度工作总结
	数量指标	办公楼取暖面积	保障供暖面积	3449.11平方米	年度工作总结
	数量指标	维护修缮面积	日常维护修缮面积	≥3000平方米	年度工作总结
	数量指标	办公设施发生故障次数	确保安全运行，故障少于3次	≤3次	年度工作总结
	质量指标	办公楼内温度	确保温度不低于18度	≥18度	年度工作总结
	质量指标	设备故障排除率	及时排除的设备故障与全部发生故障的比率	≥90%	年度工作总结
	质量指标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上年“三公经费”数-当年“三公经费”数)/上年“三公经费”数*100%	≤100%	年度工作总结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达标率	食品安全达标量与全部食品量的比率	≥90%	年度工作总结
	时效指标	办公楼维修维保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维保费、防水、维修、保洁等	≤3天	年度工作总结
	成本指标	办公楼维修维护成本费用	办公楼取暖、电费维保费、防水、维修、保洁、食堂等，共计40万元	≤40万元	年度工作总结
成本指标	办公楼维修维护人均成本费用	办公楼取暖、电费维保费、防水、维修、保洁、食堂等，人均成本约0.67万元	≤0.67万元	年度工作总结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办公楼设施完好率	完好的办公设备与全部设备的比率	≥90%	年度工作总结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的年度重点工作比率	重点工作已完成占应完成比率	≥90%	年度工作总结
	经济效益指标	邢台市经济发展提升	促进邢台市经济发展提升	有所提升	年度工作总结
	生态效益指标	支持环境建设情况	完成绿化植树任务	完成年度绿化植树任务	年度工作总结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职人员满意度	满意人员数量与全部受调查人员数量的比率	≥90%	调查问卷

2、医保专项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p>1.及时结算各项办公业务开支，确保机关正常运转，满足办公需求。</p> <p>2.深入开展药品集中采购工作，减轻患者负担，节约医保基金支出，提升医保基金使用效率，提高老百姓医疗保障水平；深化医保制度改革，严厉打击欺诈骗保，强化基金监管，确保医疗保障基金运行安全，确保医保基金的安全完整；继续完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建设，让参保人员及时享受医疗保险待遇，使参保人员的医疗费用能够及时报销，保障参保人员正常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p> <p>3.提高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水平，确保医疗保障待遇落到实处。</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专项经费保障科室正常运转数量	保障局内 5 个科室和 2 个中心工作正常运转，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7 个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数量指标	维护修缮面积	日常维护修缮面积	≥3000 平方米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消耗份数	保障各类办公用品的数量	≥5000 个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数量指标	印制医保文件数量	印制医保文件、宣传单、明白卡的数量	≥1 万份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数量指标	出差人员数量	因公出差人次	≥50 人次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数量指标	医保监管案件查处量	已查处案件数量与应查处案件数量的比率	≥80%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号，邢医保发【2019】3号
	数量指标	药品集中采购数量	药品集中采购数量与省局要求落实数量的比率	≥90%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数量指标	保障参保人员数量	保障全市职工和居民共计约700余万人正常享受医保待遇	≥580万人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合格率	工作完成合格的年度业务工作/全年业务工作总数*100%	≥95%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质量指标	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完成率	完成的年度重点工作/重点工作总数*100%	100%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正常运转率	正常运转的设备数量/全部的设备数量*100%	≥90%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质量指标	印刷品清晰率	印刷品清晰的数量/印刷品总数量	≥90%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质量指标	会议培训知晓率	政策知晓人数/参加总人数*100%	≥95%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号，邢医保发【2019】3号
	质量指标	律师资质合格率	聘请3A级别以上律师事务所，所属律师持证率达到100%	100%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质量指标	医保专项经费待遇到位率	保障参保人员正常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到位率	≥80%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质量指标	长期护理保险计划完成率	长期护理保险完成进度与计划进度的比率	≥85%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质量指标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情况	≥95%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质量指标	药品招采计划完成率	招采计划已完成与计划的比率	≥90%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质量指标	长期护理险待遇发放准确率	按规定标准报销	按规定标准100%报销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待遇到位率	医疗救助享受待遇人数与享受待遇人数之间的比率	≥90%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号，邢医保发【2019】3号
	时效指标	综合业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的年度业务工作/全年业务工作总数*100%	≥95%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的及时率	及时支付的资金次数/应支付的资金总数*100%	≥90%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时效指标	医保专项经费工作时限	使参保人员的医疗费用能够及时报销	规定时限内报销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时效指标	药品招采计划完成时限	及时完成药品招采计划	在计划的时限内完成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时效指标	长期护理险的报销时限	按规定时间及时报销结算	规定时限内报销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时效指标	举报案件办结时限	直接受理举报线索 30 个工作日办结	≤30 天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邢医保发【2019】3号
	成本指标	医保专项经费成本费用	用于办公费、文印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邮电费	≤30 万元	邢政办字[2016]54号，冀医保函[2017]52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等，成本共计 30 万元		号，邢医保发【2019】3 号
	成本指标	医保专项经费成本费用	用于办公费、文印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邮电费等，人均成本约 0.5 万元	≤0.5 万元	邢政办字[2016]54 号，冀医保函[2017]52 号，邢医保发【2019】3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专项经费基金核算准确率	确保医保基金的安全、完整	≥95%	年度工作总结及调查问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保专项经费基金监管覆盖到位率	基金监管按要求已监管范围与应监管范围比率	≥90%	年度工作总结及调查问卷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年度工作总结及调查问卷
	经济效益指标	邢台市经济发展提升	促进邢台市经济发展提升	有所提升	年度工作总结及调查问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保专项经费参保人员满意度	满意人员数量与全部受调查人员数量的比率	≥90%	年度工作总结及调查问卷

3、非税收入弥补医保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p>1.及时结算各项办公业务开支，确保机关正常运转，满足办公需求。</p> <p>2.深入开展药品集中采购工作，减轻患者负担，节约医保基金支出，提升医保基金使用效率，提高老百姓医疗保障水平；深化医保制度改革，严厉打击欺诈骗保，强化基金监管，确保医疗保障基金运行安全，确保医保基金的安全完整；继续完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建设，让参保人员及时享受医疗保险待遇，使参保人员的医疗费用能够及时报销，保障参保人员正常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p> <p>3.提高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水平，确保医疗保障待遇落到实处。</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专项经费保障科室正常运转数量	保障局内 5 个科室和 2 个中心工作正常运转，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7 个	非税收入计划
	数量指标	维护修缮面积	日常维护修缮面积	≥ 3000 平方米	非税收入计划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合格率	工作完成合格的年度业务工作/全年业务工作总数*100%	$\geq 95\%$	非税收入计划
	质量指标	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完成率	完成的年度重点工作/重点工作总数*100%	100%	非税收入计划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正常运转率	正常运转的设备数量/全部的设备数量*100%	$\geq 90\%$	非税收入计划
	质量指标	医保专项经费待遇到位率	保障参保人员正常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到位率	$\geq 80\%$	非税收入计划
	质量指标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情况	$\geq 95\%$	非税收入计划
	时效指标	综合业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的年度业务工作/全年业务工作总数*100%	$\geq 95\%$	非税收入计划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的及时率	及时支付的资金次数/应支付的资金总数*100%	$\geq 90\%$	非税收入计划
	成本指标	医保专项经费成本费用	用于办公费、文印费、维修维护费、差旅费、邮电费等，成本共计 10 万元	≤ 10 万元	非税收入计划
成本指标	医保专项经费成本费用	用于办公费、文印费、维修	≤ 0.2 万元	非税收入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维护费、差旅费、邮电费等，人均成本约 0.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业务工作完成率	完成的年度业务工作/全年业务工作总数*100%		非税收入收支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完成率	完成的年度重点工作/重点工作总数*100%	≥95%	非税收入收支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年度考核结果	单位年度考核结果	良好	非税收入收支计划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保障市本级参保人员正常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切实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使群众满意	≥90%	非税收入收支计划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 年，邢台市医疗保障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6.00 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417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2 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合计							6.00	6.00						6.00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本级小计							6.00	6.00						6.00
公用类项目	131.76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4	台	5	0.50	2.50	2.50						2.50

417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2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公用类项目	131.76	多功能一体机	A020204	台	5	0.30	1.50	1.50							1.50
公用类项目	131.76	钢木台、桌类	A060201	套	4	0.50	2.00	2.00							2.00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七、国有资产信息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1128.32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6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417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截止时间：2021-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元）
合计		11,283,210.12
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	0.00
通用设备	325	7,853,813.66
专用设备	16	63,328.35
文物和陈列品	0	0.00
图书、档案	0	0.00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678	521,044.44
无形资产	2	2,845,023.67

注：无固定资产占用情况，空表列示。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